第五章

教会里的女公仆

然我们不能确信在新约时代的教会里有 没有女执事一职,可以肯定的是教会确 实有女公仆。不用证明"女执事"一职是否存在,我 们也能证明女性被选来为教会做特别的工。我们没必 要再为此绞尽脑汁,因为女性所做的工显然是存在的。 话又说回来,即便这个职位确实存在,但如果她是一个 不做教会官员就不为教会做工的人,那她也不是我们 希望担任这个职位的基督徒。

为教会做工

女性帮助保罗做工。腓立比教会派了一名兄弟与 保罗一起做工(腓立比书2章25-28节)。在帮助保罗的 过程中,以巴弗是在做'为基督的工夫'(腓立比书2章29-30节)。保罗鼓励腓立比的教会帮助和他一起传福音的 两名女性:

我劝友阿爹和循都基要在主里同心。我 也求你这真实同负一轭的,帮助这两个女 人,因为她们在福音上曾与我一同劳苦,迷 育革利免,并其余和我一同作工的,他们的 名字都在生命册上(雕立比书4章8-5爷)。

这些女性在为主基督的事上都出过力,教会帮助她们 是理所当然的。

教会选拔并支持女性为主做工。因此保罗说道:

我对你们举荐我们的粗株非比,她是坚 革哩教会中的女执事。请你们为主接待她,合 乎至徒的传统。她在何事上要你们帮助,你们 就帮助她。因她素来帮助许多人,也帮助了我 (罗马书16章1-2节)。

非比做的工不仅仅限于她所在的教区。在《罗 马书》16章1-2节中保罗叫罗马的基督徒们接待并帮 助"坚革哩教会的仆人"。可见,她帮助了保罗和其他许 多人。事实上,她身带介绍信和推荐信正行在路上,因 为保罗在此将非比介绍给罗马的教会,并请求他们帮 助她。

有些在尼尔利亚照顾病人的基督徒护士得到教 会的资助。她们不是公开宣讲福音的牧师,但他们是教 会里不可多得的仆人。如果教会认为是应该的,有必要 的,或者在自己能力范围之内的,它会支持女性做全职 护士,照顾社区里的病人;因为支持那些一心扑在基督 事业上的人们的工作是理所当然的,他们帮助了很多 人。但是,也有些教会认为资助看门人来照看教堂是应 该的,但资助护士来照看圣人或罪人的身体却是不应 该的。

这并不意味着教会应该在金钱上资助全体教会 仆人。如果没有报酬就不为教会做工,那么我们的教会 在精神上是极端贫乏的!

长老可能会要求女性为教会做各种各样的工。 她们可以安排圣餐;可以帮助其他女性接受洗礼仪式; 她们可以去探望别人;也可以在其他方面提供帮助。

保罗认为基督女性至少应该具备《提摩太前书》 第3章11节中提到的女性特点中的几点。他在《提多书》 2章3节中提到"老年妇人举止要恭敬",在《提摩太前 书》3章11节中提到女性"要端庄"。"老年妇女要教少年 妇人冷静"(提多书2章3-5节)。她们自己要是没有冷 静的头脑,要叫别人这样做显然是难乎其难的。不管年 老还是年幼,女性们不要散布恶意的流言蜚语。保罗曾 说女性们应当'有节制'(提摩太前书3章11节),并具体 指明年老妇人"不给酒作奴仆"(提多书2章3节)。

年老妇人当帮助"少年妇人爱丈夫,爱儿女,谨 守、圣洁,料理家务,待人有恩,顺服自己的丈夫, 免得 神的道理被毁谤"(提多书2章4-5节)。保罗在 《提摩太前书》第3章11节中提到女性们应该"凡事忠 心";这点应该适用于所有的成熟女性基督徒。

教会需要更多这样的女性。她们的工作不必要由 长老指定,因为它们是神通过保罗指定给她们的。保罗 对提多说:"…你所讲的,总要合乎那纯正的道理"(提 多书2章1节),包括对妇人的具体指示(提多书2章3 节)。有些工作是由长老指定的,但是女性基督徒不一 定要被指派才能发现或利用机会为教会做工。

教会里的寡妇

在早期教会里一些寡妇的名字会被列在一个单子上,作为教会支助的一个特殊群体(提摩太前书5章9 节)。当然,她们必须具备一定的条件。首先,她们没 有亲人可以依托(提摩太前书5章3节、4节、16节),她们 很困乏(提摩太前书5章5节)。其次,至少有六十岁。再 次,她们擅长家务;养育了儿女。第四,她们因为做好事 而闻名,比如对陌生人表示好客,洗濯圣人的脚,帮助别 人解脱烦恼。事实上,他们要"做善事而出名",并"竭力行 各样善事"(提摩太前书5章10节)。这些才是教会要支助 的"真无依靠的寡妇"(提摩太前书5章16节)。

这些妇女为教会做了什么工呢?像所有基督徒应 该做的那样,她们经常祷告,为全体教会,尤其是为 教会中的个人。这些妇人把希望寄托在神的身上,她 们勤于祷告。她们的祷告生涯不是间歇性的,而是 "日夜祈求祷告的"(提摩太前书5章5节)。当然,她 们并不是除此之外就无所事事。祷告是每个基督徒的 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一部分,但是基督徒的生活并不只 是单靠祷告来过的。我们每个人都肩负不同的责任。这 些寡妇也负有与她们的能力、教养和力量相对应的责 任。既然她们善于料理家务,她们就能在这一点上帮助 少年妇人。既然她们知道如何热情待客和照顾困乏人, 她们就可以通过这些途径来为教会做工。

约帕教会就有几名这样的寡妇:

在约帕有一个女徒,名叫大比大,翻希 腊话就是多加('羚羊' 的意思)。她广行 善事,多施周济。当时,她惠病而死,有人 把她洗了,停在楼上。吕大原与约帕相近。 门徒听见彼得在那里,就打发两个人去见 他,央求他说:"快到我们那里去,不要耽 延。"彼得就起身和他们同去。到了,便有 人领他上楼。众寡妇都站在彼得旁边哭,拿 多加与她们同在时作的里衣外衣给他看。彼 得叫她们都出去,就跪下祷告,转身对看死 人说:"大比大,起来!"她就睁开眼睛, 见了彼得,便坐起来。彼得伸手扶她起来, 叫众重徒和寡妇进去,把多加活活地交给他 们(使徒行传9章56-41节)。

《圣经》里没有说明多加是记在教会支助的寡妇 名册里的。那些记载教会名册上的"真为寡妇的"是极 端贫乏的(提摩太前书5章3-5节);没有任何人支助她 们。如果她们有亲属支助她们,教会就不用承受她们 的负担了。同样,如果她们自己能够自助,教会也不 用支助她们了。如果多加可以自助,她就没有理由需 要教会的照顾。教会只支助那些"真为寡妇的"(提 摩太前书5章16节)。看来,多加有足够的经济来源自 主,因为她还能为别人做好事。使徒行传第9章36节 说"她广行善事,多施周济"。不管她是不是"真为 寡妇的",她通过做好事为基督做工。她和寡妇们亲 近,她们也特别亲近她。我们看到那一段多加去世 时,"众寡妇都站在彼得旁边哭,拿多加与她们同在时 所作的里衣外衣给[彼得]看"(使徒行传9章39节)。当 然,"和她们同在时"并不一定指"她作为一名寡妇和她 们一起做工时",也可能指"她活着的时候"。在她复活 之后,没有提到把她交给她的家人,而是交给"圣徒和 寡妇们"(使徒行传9章41节),这说明她没有亲人。从 这节经文看,多加可能从未嫁人,但是她是个为基督做 工的妇女,教会也确实曾有这么一群寡妇。

有人认为《提摩太前书》第3章11节讲到的女性 指的是《提摩太前书》第5章3节中提到的"真为寡妇 的"。虽然《提摩太前书》第3章11节中的女性所具备的 条件不仅仅限于这些寡妇所具备的条件,这些寡妇确 实具有《提摩太前书》第3章11节提到的条件。如果她们 之间是等同的,那么保罗可以简单地指明这一点;但是 他没有。有关这些寡妇的描述并没有说明保罗在继续 《提摩太前书》第3章11节中的话题。

这些"真为寡妇的"有能力做《提多书》第2章3 节中提到的"年老妇人"的工,但是没有任何证据说明 "年老妇人"须具备"真为寡妇的"条件。

结 语

女性可以运用她们的技能为教会做工,也可以像 多加一样用针线为教会做工。在《新约》里的教会中,女 性通过我们以上所述的各种能力在教会里做工。她们 也可以通过与自己的能力、教养、机遇以及与《圣经》的 教义相符合的方式为教会做工。无论正式选拔或指派 与否,每个教会团体都有女公仆,都有在需要时可以信 靠、或因为教会的需要而主动奉献的女性。

"记住自己是谁,并依此行事"

有这样一位母亲,她在每次与儿子道别时总会留下这句话:"记住自己是谁,并 像此行事!"她知道此果他记得曾做出的家庭生活的这样,他会作出正确的决定的。 保罗在《哥林多前书》中说道:"记住自己是谁,并且像此行事穿衣!"。在伦敦举 行的一次活动建议出女不要穿高帮皮靴,因为战女们穿高帮皮靴。在任何文化背景 下,基督徒必须承认并接受当地文化。《哥林多前书》的前一部分都在描述文化号基 督教的关系。我们必须把两者相互区别来理解保罗的教训。在这节经文里显然有一个 经久不变的真理即:男子不应该表现得像个女子,女子不应该表现得像个男子。在当 今时代我们可以这样运用这节经文:(1)我们要像从这样的先后次厚:神,基督,男 性,女性。(2)不管我们身处怎样的文化背景,我们感觉自己和自己的生活方式应该 维护而不是模糊我们的性别特点。(3)男性的领袖地位反映了神的荼蘼。(4)女性 反映了神赐给男性的荼蘼。

Studies of Biblical Literature © 2005, 2006 by Truth For Today Publications.